

Globethics Repository

The logo for Globethics, featuring the word "Globethics" in white sans-serif font on a blue rectangular background.

经济学家如何讲道德[How do economists talk about morality]

This page was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upon download from the Globethics Repository. More information on Globethics see <https://www.globethics.net>. Data and content policy of Globethics Repository see <https://repository.globethics.net/pages/policy>.

Item Type	Article
Authors	徐, 大建
Publisher	中国伦理学会；天津社会科学院
Rights	With permission of the license/copyright holder
Download date	2026-09-16 23:16:04
Link to Item	http://hdl.handle.net/20.500.12424/182353

徐大建：经济学家如何讲道德

徐大建

摘要：经济学界对经济学家是否要讲道德存在着不同看法。笔者以为这种争论不仅关涉经济学的性质与经济学家的任务之类的经济哲学问题，而且蕴含着经济政策上的主张分歧，因此有必要对这个问题作出进一步的澄清。本文简要地描述和分析了经济学的历史发展与伦理学研究的方式，试图对经济理论与伦理道德的关系作出澄清，并进而对经济学家应当如何讲道德提出了自己的建议。

近年来中国经济领域在转轨期间出现的种种令人瞩目的不道德行为，已经影响到了国民经济的健康发展，并使得国务院把整顿市场经济秩序作为这几年工作的重点。最近，龙永图副部长和著名经济学家吴敬琏又不约而同地指出，中国加入WTO以后面临的最大挑战之一，就是如何真正形成以诚信为基础的公平的市场竞争秩序。显然，中国企业的竞争力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诚信和公平竞争这样的伦理道德。

不过，国内的经济学界虽然一般都不赞成不道德的工商行为，承认经济管理与伦理道德有关，但对经济学家要不要讲道德却有不同的看法。一种观点实质上认为这些不道德的现象与经济政策有关，因此呼吁经济学家要有人文关怀，或者说要讲道德；[1]另一种意见却旗帜鲜明地主张，经济学家的本职是研究经济学，而不应 狗拿耗子 多管闲事地谈论道德，经济学家就是 不讲道德 。[2]在笔者看来，这种争论虽然关涉经济学的性质与经济学家的任务之类的学理上的不同见解，却无疑蕴含着改革政策上的主张分歧。因此，对这一问题作进一步的澄清是有意义的。

经济学家要不要讲道德

经济学家究竟是否要讲道德，换句话说，经济学是否涉及伦理道德、从而使得经济学家必然要谈论伦理道德，这个问题在现代主流经济学形成之前并不成为一个问题。

从经济学的来源和形成来看，古代经济学完全是从属于伦理学和政治学的，在亚里士多德的《实践哲学》中，伦理学、政治学和经济学彼此融为一体，它们之间的关系是，伦理学的任务是在人性研究的基础上研究人应当怎样生活，为政治学和经济学的研究指明方向，而政治学和经济学的任务则是研究达到伦理学所指明的目的的途径。在古代，既不存在独立的经济学，也不存在不讲道德的经济学家。

始于亚当·斯密的《国富论》的现代经济学，正是从亚里士多德意义上的《道德哲学》中脱胎而出的。[3]在亚当·斯密的《国富论》中，可以明显地看出经济学与伦理学的纽带关系，这种纽带关系正如著名经济学家阿马蒂亚·森所指出的，就经济学的伦理学根源而言，有两个中心问题尤为根本：第一个问题是关于人类行为的动机问题，第二个问题是关于社会成就的判断。[4]具体地说，亚当·斯密的经济学是一种阐明市场经济制度如何能够增进国民财富的学说，其出发点是人类自利本性或“理性人”的假说，其目的或结果是社会福利的最大化，其手段或保证条件则是公平竞争。所有这三个方面，都与伦理学的研究或伦理道德有关。

所以，随便翻一翻《国富论》，就可以看到，奠定了现代经济学基础的这本书到处都渗透着道德判断，这里我们仅举一个例子。亚当·斯密在谈到当时的资产阶级时说，扩张市场，缩小竞争，无疑是一般商人的利益。可是前者虽然往往对于公众有利，后者却总是和公众利益相反。缩小竞争，只会使商人的利润提高到自然的程度以上，而其余市民却为了他们的利益而承受不合理的负担。因此，这一阶级所建议的任何新商业法规，都应当十分小心地加以考察。非小心翼翼地、抱着怀疑态度作了长期的仔细检查以后，决不应随便采用。因为他们这般人的利益，从来不是和公众利益完全一致。一般地说，他们的利益，在于欺骗公众，甚至在于压迫公众。事实上，公众亦常为他们所欺骗所压迫。[5]在这段话中，我们不仅看到了亚当·斯密主张竞争反对垄断的经济学建议，而且看到了这种建议的伦理学依据。

亚当·斯密的这段话典型地说明了，经济学家为什么要讲伦理道德。经济学固然主要是一门描述性的实证科学或预测科学，但经济学家的任务却不只是描述人类各种经济行为相互之间的因果关系，其更重要的任务是要根据这些客观的因果关系向世人提出明智的建议或政策，来指导人的行为。经济学如果只能进行事实描述而不能进而据以指导人的行为，那么很可能就根本不会产生，更不必提它是否会继续存在下去了。然而，任何政策建议都必然包含着对于行为的价值判断，从而必然要讲道德。就亚当·斯密主张竞争反对垄断的经济政策建议而言，其道德依据就是为了公众的利益或社会的福利。

进而言之，任何科学的描述都是有目的有选择性的，没有目的，人们甚至不知道要去描述什么。那么经济学描述的目的是什么呢？顾名思义，《国富论》的目的是要探讨如何增进国民的财富，一般而言，经济学的目的是要探讨如何提高经济效率，或者用我们现在流行的话来说，是如何发展生产力或如何发展经济。其实这些说法并无本质的不同，实质上都是为了达到功利主义所谓的“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幸福”。无论是亚当·斯密的《国富论》还是当代的微观宏观经济学，目的都在于通过对经济行为的有选择的因果关系描述，来就有利于发展生产力的制度和政策（就中国目前而言是如何完善市场经济并克服市场经济固有的缺陷）提出各种建议，最后达到“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幸福”。这就是为什么，一般而言，功利主义构成了现代经济学的理论基础和整体框架。既然功利主义是一种典型的伦理学理论，经济学家怎么能够不讲道德呢？

正因为如此，从亚当·斯密一直到穆勒、马克思的整个古典经济学，不仅不排斥伦理学，相反，其中充满了伦理判断，他们中的许多人不仅同时也是伦理学家或哲学家，而且是自觉地用其伦理学说来指导他们的经济思想的。[6]

不过，随着19世纪末经济学中的边际革命，经济学知识变得越来越专门化和数学化，大部分当代的经济学家也变得越来越专门化，从而越来越不关心伦理学。到了20世纪，由于科学主义和逻辑实证主义意义理论的影响，一些经济学家甚至对伦理道德采取了拒斥的态度，在他们看来，经济学如果要成为科学，就必须是严格描述性的，必须排除无认识意义的价值判断和伦理道德。

对于经济学的这种发展倾向，首先我们要指出的是，一方面，在合理区分事实判断与价值判断的基础上，当代实证经济学运用工程学的逻辑方法的确取得了很大的成就。另一方面，正如阿马蒂亚·森所指出的，近年来由于经济学越来越偏重于它的根源之一工程学方法而远离它的另一个根源伦理观念，使得经济学变得越来越狭隘，妨碍了经济学的进步。[7]

其次我们要指出的是，经济学的所有当代发展都并没有改变上述经济学与伦理学的基本逻辑关系，伦理学仍然是经济学的基础并为经济学指明了方向。人们搞经济学，目的是为了发展经济，提高全社会的福利水平。这种目的构成了经济学的基础并指明了经济研究的方向，一方面，它指引着实证经济学的描述内容和因果关系研究，另一方面，人们又根据它来利用实证经济学的研究成果，提出各种经济政策（包括福利经济学的政策建议）。除了只作技术性处理的经济学家之外，经济学家只要还提出政策建议，不论是国内所谓“过渡经济学家”的政策建议还是所谓“转轨经济学家”的政策批判，其中都必然包含着对经济行为的价值判断，因而必然是讲道德的。正如著名经济学家施蒂格勒在论述经济学与伦理学的关系时所说，伦理问题当然是无法回避的，因为在人们对各种政策进行评判时必须要有的一定的宗旨，这些宗旨就肯定会包含着伦理的内容，不过这类内容可能会藏而不露。[8]

经济学家如何讲道德

以上的论述不仅说明了经济学家必然要讲道德，而且大致指出了经济学家讲道德的方式。不过在经济学家如何讲道德这个方面，却存在着分歧。国内某些经济学家之所以主张经济学和经济学家不应当讲道德，其原因在于，他们一方面承认经济学的分析离不开幸福、效率、平等、损人利己等道德因素，但却认为这些道德因素是外生的

变量 或由社会给定的前提，而不属于经济学本身的内容，因此经济学家谈论这些东西不能算作讲道德；另一方面又把道德等同于圣人才具有的大公无私之类的东西，把 讲道德 等同于 道德说教 和 改变人性 ，认为这些事情是 伦理学家、哲学家、文学家、政治家、传教士 应做的事情，而不是经济学家的事情，所以经济学家不应讲道德。 [9]

在我们看来，上述主张经济学家不应 讲道德 的理由不仅存在着逻辑混乱和不符合事实之处，更重要的是在伦理道德问题上反映了社会上普遍存在的一种对于 如何讲道德 的误解。

其一，事实上存在着各种各样的道德观念和道德理论，例如既有 大公无私、任劳任怨、勤勤恳恳 这样的高尚道德，也有不杀人、不欺骗、不损人利己这样的底线道德，既有功利主义的道德理论，也有反功利主义的义务论道德理论，等等。既然如此，怎么可以在承认 幸福、福利、效用 是与道德有关的前提下，一方面只承认讲大公无私算讲道德，另一方面又否认 防范小人、防止人们相互欺骗 的经济学政策建议也是在讲道德呢？

其二，既然事实上存在着各种各样的道德观念和道德理论，而经济学又需要某种道德观念和道德理论作为它的基础或 外生变量 ，那么经济学就必须作出选择，择其一作为自己的分析基础。这样的选择难道不需要经济学家的思考，尤其是在两种相互冲突的道德观念之间？如果社会上占优势的道德价值观念是平等，经济学家是否会不加思考地将平均分配作为自己的政策建议基础？如果需要思考后再决定是否采纳，那么这种思考是否也包含着某种价值观的评价？思考后决定予以采纳的道德观念还能说是 外生变量 吗？

其三，更重要的是，事实上存在着各种各样的讲道德方式，不仅各门人文学科由于都以人的行为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从而都要涉及道德，而且从专业的角度说，人文学科讲道德的主要方式也并不是道德说教。例如，历史学家、人类学家、心理学家讲道德的方式是对某种道德现象进行客观的描述（描述伦理学），政治学家和法学家讲道德的方式是把某种公平或正义作为学科的理论基础（政治哲学和法哲学），甚至伦理学家和哲学家所做的也不是道德说教，伦理学家讲道德是要给某些终极价值和行为规范的合理性提供一种理性的论证（规范伦理学），哲学家讲道德是要探讨道德论证的正确方法（元伦理学），如此等等。其实，以道德说教和改变人性为己任的，大概主要还是接受了某种文化传统道德观念并具有正义感的普通人，如家长、教师、亲戚、朋友等等，专业人士大致只是在宣传机构、传播媒介和宗教组织中工作的人。既然如此，经济学家为什么不可以不进行道德说教而讲道德呢？

那么经济学家究竟应当如何讲道德呢？他们讲道德的方式和内容当然不同于其他专业人士的做法，更不同于普通人的说教。在笔者看来，经济学家的讲道德至少应当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经济学家应当坚持经济效率而不是鼓吹利润最大化。如上所说，经济效率，或者说经济发展或生产力发展，是经济学的目标和基础。应当说，全部经济学都是围绕着经济发展或财富的增长展开其对于各种经济行为和制度彼此之间的因果描述或因果分析的，从而告诉人们，应当如何对自己的行为和制度作出选择和决策，如选择有利于勤奋、审慎、守信用的行为方式或制度，如选择平等交易的竞争性市场制度等等，才能达到提高效率或效用最大化的目的。

需要指出的是，经济效率并非如某些人认为的那样是一个 价值中性 的概念，而是一种正面的工具价值。因为无论怎样来解释效率，是用投入产出比还是用 帕雷托最优 来说明效率，高效率由于不涉及分配而在客观上对任何人都是有利的，至少不会损害他人的利益或效用。相反， 利润最大化 却是一个 价值中性 的概念，因为利润最大化的行为在现实中必然要涉及分配，既可能有助于提高效率（如在竞争的条件下），也可能降低效率（如在垄断的条件下），还可能损害他人的利益（如在不道德行为的情况下）。经济学家如果不讲道德，混淆经济效率与利润最大化的概念，一味鼓吹厂商利润最大化的行为而导致侵害他人的利益和效率下降，那岂不是违反了经济学的本意。

第二，经济学家应当坚持某种经济公平。相对于经济效率来说，经济公平更显得是一个道德概念。然而不能否认的是，经济公平也是经济学家必须要考虑的一个基本概念，尤其是在福利经济学中，在收入分配的问题上。

当然，经济学家考虑公平的方式不同于政治学家、法学家或伦理学家。在伦理学家那里，公平是一种与效率处于同等地位的工具价值，其合理性虽然不服从于效率，但要服从于幸福或公共利益等终极价值。在政治学家和法学家那里，公平虽然是一个要服从于秩序和社会稳定的基本工具价值，其地位却高于经济效率。而在经济学家那里，效率才是最基本的价值概念，公平的合理性要服从于经济效率，换言之，有各种各样的公平，人们根据自己的利益可以对公平做出各种解释，但只有能够促进经济效率的公平在经济学家那里才具有合理性。例如，伦理学家可能认为所有价值的平等分配才是有助于每个人的幸福的真正公平，政治学家可能主张在一定的约束条件下权利平等才有利于权力制衡从而有利于社会稳定，但是，如果较为平等或平均的经济分配政策如高额累进税制度不利于X效率的提高，就会被经济学家所摒弃。

在计划经济体制下，经济学家出于经济效率的考虑，会支持大公无私、个人利益无条件服从整体利益的公平观念，而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为了经济效率，经济学家则会主张权利平等、按贡献分配的公平观念。但无论在何种经济体制下，为了增进X效率，经济学家都会支持逐步增进或至少不降低广大群众利益的公平观念，因为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毕竟要靠广大群众。从长远来看，生产力的发展与群众利益的增进总是相伴相随的。

除了关注效率和公平之外，经济学家还可以按著名经济学家阿马蒂亚·森所建议的，关注经济学的理性人假设、福利经济学的效用标准、道德权利和道德义务等伦理学问题。正如阿马蒂亚·森所指出的，通过更多地关注伦理学，福利经济学可以得到极大的丰富。在人类行为的决定中，如果给福利经济学考虑留下更大的空间，预测经济学和描述经济学也可以从中受益。 [10]

注释：

[1] 代表作为何清涟的《现代化的陷阱》一书，今日中国出版社，1998年。

[2] 参阅：樊纲，不道德的经济学，《读书》，1998年第6期；以及1998年以来在《读书》杂志上发表的一系列关于经济与伦理的关系的争论文章。

[3] 当时大学中并没有经济学课程，亚当·斯密在大学中讲的经济学内容属于道德哲学课程，它包含如下四个部分：（1）神学、（2）伦理学、（3）法学、（4）政治学，其中第四个部分又包含了如今所说的政治经济学或经济学。参阅亚当·斯密的《道德情操论》，商务印书馆，1997年，译者序言。

[4] 阿马蒂亚·森，《伦理学与经济学》，商务印书馆，2000年，第10页。

[5] 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上卷，商务印书馆，1994年，第242-243页。

[6] 参阅：乔洪武，《正谊谋利》，商务印书馆，2000年。

[7] 参阅：阿马蒂亚·森，《伦理学与经济学》，商务印书馆，2000年，第13页。

[8] 施蒂格勒，《施蒂格勒论文精粹》，商务印书馆，1999年，第390页。

[9] 参阅：樊纲，同上。

[10] 阿马蒂亚 森，《伦理学与经济学》，商务印书馆，2000年，第89页。

（原文载《道德与文明》，2002年第5期）

文章来源：中国经济哲学网

<http://www.shufe.edu.cn/xdzx/lunwenxuancui/xdj01-daode.htm>

/